

信用偵查系統功能簡介

華銀徵信室 陳妙真

何謂「信用偵查系統」

為因應新的金融環境及未來的發展，本行除了積極朝傳統企業金融前進外，並全力加速邁向消費金融的新里程；為能及時掌握契機及戮力衝刺，個人金融部焉然成立，目前本行及金控各子公司所有員工正共同努力向推展華銀現金卡邁進。然近來詐騙甚為猖獗，為使本行貸放業務風險降至最低程度，總經理於92年7月7日總行業務會報中責成徵信室邀集各相關部室負責主導建置有關分行情報系統，尤其是對不良資料之建檔，如冒用身分證詐騙案、授信、外匯詐騙案及行為欠佳者等，供各單位及時線上查詢，以減少本行損失。同期間徵信室開始著手蒐集相關資訊及規劃電腦操作介面，並於同年8月12日邀集業務部、企業金融部、信託部、國外管理部、信用卡部、個人金融部、資訊室及人事室召開會議共同研商。本系統前後共歷經六次會議，時間長達半載，經與會同仁共同努力，於92年底完成建置工程，定名為「信用偵查系統」，並於93年1月9日起正式上線供全行使用。

「信用偵查系統」之功能

本系統係將來自各管道之通報資料（包括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之詐騙通報資料及分行、同業個案通報、警察局通報、現金卡專區拒貸、信用卡部未核卡、逾期放款資料--本行客戶放款逾期一日資料及逾期後還款資料、外匯類詐騙案等）加以建檔歸類，以利營業單位於開戶、發卡、貸放或其他任何須查詢申請人信用狀況時，得利用本系統做快速初步篩選。

本系統建置於「華南銀行新分行端末系統（ETABS）」上，業種代號為CR：信用偵查系統項下，分為「CR01綜合查詢」、「CR02外匯詐騙案綜合查詢」、「CR11一般詐騙通報之登錄」、「CR12信用狀詐騙/遺失/偽造保證函之登錄」、「CR13匯票詐騙/遺失之登錄」、「CR14偽造存款證明書/存摺內之定存之登錄」、「CR15詐騙集團之匯出匯款之登錄」及「CR16國際恐怖份子&疑似詐騙集團之登錄」等八

個主要交易項目。一般使用者可由「CR01綜合查詢」或「CR02外匯詐騙案綜合查詢」此兩個交易畫面快速查詢到任何登錄於本系統之有關詐騙或逾期放款資料。其餘六項交易除具備相關交集查詢功能外，並以擴充本系統內容充實新增資料之登錄功能為主，茲分述如下：

第一項、CR01 綜合查詢

使用者可依本綜合查詢畫面各項欄位(如：身分證號/統編、個人中/英文名稱、公司中/英文名稱、住宅地址等)為條件作交集查詢；查詢的種類可分為：

- A. 票據類：A1 支票詐騙、A2 本票詐騙、A3 商業本票詐騙、AZ 其它票據類詐騙。
- B. 存款類：B1 開戶詐騙、B2 存單詐騙、BZ 其它存款類詐騙。
- C. 授信類：C1 小額信貸詐騙、C2 現金卡詐騙、C3 信用卡詐騙、CX 現金卡婉拒原因、CY 消費性貸款婉拒原因、CZ 其他授信類詐騙。
- Z. 其他：Z1 身分證詐騙、Z2 身分證被冒用、Z3 公益彩券詐騙、Z4 逕為遷徙公告、Z5 公開登錄、Z6 統一發票詐騙、Z7 身分證號變更、ZP 轉催收後還款、ZQ 轉呆帳後還款、ZR 轉催收、ZS 轉呆帳、ZT 放款逾期後還款、ZU 放款逾期、ZV 不核准發給信用卡、ZW 信用卡從業人員通報、ZX 刑事警察局人頭帳戶、ZY 身分證遺失、ZZ 其他詐騙。

第二項、CR02 外匯詐騙案綜合查詢

本查詢畫面可依各項欄位(如：開狀銀行名稱、信用狀號碼、L/C受益人、票號、發票日、金額、受款人名稱、帳號、地址、身分證號/統編、存款帳號名稱、銀行名稱等)為條件做所有外匯詐騙案之交集查詢；查詢的種類可分為：

- 1. 信用狀詐騙、信用狀遺失、偽造保證函文件。
- 2. 匯票詐騙、匯票遺失。
- 3. 偽造存款證明書、偽造存摺內之定存、偽造匯出匯款電文稿、偽造匯入匯款電文稿。
- 4. 詐騙集團之匯出匯款。
- 5. 國際恐怖份子、國內之進口客戶、國內之出口客戶、國外之進口客戶、國外之出口客戶、電子郵件詐騙。

第三項、CR11 一般詐騙通報之登錄

本交易畫面提供使用者除可依各項欄位為條件作交集查詢外，主要功能為接獲詐騙案通報時可於本交易畫面做資料之登錄(即新增)；俟後資料如有變更，使

用者可做修改或刪除。

第四項、CR12 信用狀詐騙/遺失/偽造保證函之登錄

除可依各項欄位為條件作交集查詢外，主要為信用狀詐騙、遺失或偽造保證函各項資料之登錄、修改或刪除。

第五項、CR13 匯票詐騙/遺失之登錄

本交易畫面主要為外幣匯票詐騙及遺失等資料之登錄、修改、刪除或查詢。

第六項、CR14 偽造存款證明書/存摺內之定存之登錄

本交易畫面屬外匯類，可做偽造存款證明書、偽造存摺內之定存等資料之登錄、修改、刪除或查詢。

第七項、CR15詐騙集團之匯出匯款之登錄

主要為詐騙集團之匯出匯款資料之登錄、修改、刪除或查詢。

第八項、CR16國際恐怖份子&疑似詐騙集團之登錄

本項交易可做國際恐怖份子、國內之進口客戶、國內之出口客戶、國外之進口客戶、國外之出口客戶、電子郵件詐騙等資料之登錄、修改、刪除或查詢。

善用「信用偵查系統」

系統的好壞不在於其設計出來時功能有多強，端賴使用者不斷的使用及修正，並與實務相配合，才能發展出真正適合於本系統所要達到的目的，並臻完善的境界。最後衷心感謝 總經理洞燭機先，使本行得因使用「信用偵查系統」而屏除因詐騙產生之損失，並希望各位同仁善加利用本系統，充分發揮其功能。

【附註】

本系統相關作業注意事項及操作手冊請參閱九十三年一月八日(九三)徵、業營、企金企、外管管、消金風、個營運、資設一字第00一五二號函；使用者資料登錄、權限設定等交易及相關規定請參閱九十三年一月十四日(九三)資設一字第00三九二號函。